

涪江市财政局志

1982—1987

涪江市财政局志编纂办公室

浑江市财政局志

前 言

浑江市地处长白山区，地上有茂密的森林，地下有丰富的矿藏，为关东三宝——人参、貂皮、鹿茸角的产地。这块拥有立体资源的宝地，曾被沙俄和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和掠夺。这里的劳动人民，在漫长的年代里，受尽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重重压迫。

解放后，人民当家做了主人，国家财权掌握在劳动人民手中，贯彻执行“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财政经济工作总方针。使浑江市的社会主义财政经济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而保证了工农业生产的不断发展，各项经济建设事业蒸蒸日上。

在财政管理上，切实加强国家预算平衡，正确处理农、轻、重比例关系，努力做到资金积累的高速度，资金使用的高效果，预算管理的高水平，促进国民经济逐步走上按比例高速度发展的轨道，建国后仅三十多年的时间，使浑江市这块宝地，从农业县变为一个工业城市。

《浑江市财政局志》是浑江市财政的创业史、发展史。这部局志的问世，是浑江市财政历史的大事，它不但记述了解放后浑江市社会主义财政的创业历程和财政战线职工的辛勤劳动。而且更殷切地期望财政战线的职工，抚今追昔，饮水思源，珍惜先辈的基业，发扬革命的光荣传统，以灿烂的光辉业绩，为浑江市财政历史再谱新篇。

《浑江市财政局志》是于1987年秋组织从事财政工作多年的老同志及精力充沛的年轻同志，于1988年春开始编写的，在编写过程

中，首先搜集了省财政厅有关资料，查阅了大量的档案资料，并查阅了原通化专员公署的有关档案。在编写时间上，上限由清朝末期起，下限到1987年，采用了横排竖写，按年代顺序排列编写的。

全书共10篇27章64节，20万字，记述了解放前财政概况，解放后财政机构，财政体制，财政预决算管理，农业税征收以及企、事业财务管理等。同时对财政系统先进人物也作了简记。

局志编写时间短促，占有资料有限，其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望参阅的同志批评指正。

浑江市财政局志

编写组

概 述

清朝咸丰年间，长白山区封禁逐渐松弛，山东、河北等省的贫民陆续迁来开荒垦地，从事耕耘。同治末年解除长白山封禁后，来这里开荒种地的人逐渐增多，在耕地集中的沟岔形成了村落。

光绪三年（1877年），清政府丈于土地，每亩收银三分。压荒钱一吊（荒地只收压荒钱），交银后，官府发给地照，土地便为持照者所有。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清朝政府建置临江县，从通化县拨给田地8146亩（临江县未设治前归通化县管辖），当时田赋为每亩每年征收正银（纯银）3分，年收田赋正银244两3钱8分。

宣统二年（1910年），临江县衙田户房管理财务。开始征收地方杂捐。到清朝末年，临江县征收的各项捐（费）已达20余种。

1914年（中华民国3年），临江县设地方收捐处，负责征收县内地方捐税。1918年（中华民国7年）地方收捐处又改称临江地方公款经理处。1929年（中华民国18年）又将公款经理处改为临江县财务局。

中华民国年间，由于军阀割据，国民政府号令不行，各省军阀独占一方，招兵买马，军响连年加大，内乱迭起，战争此起彼伏，不得不增设新税。民国末年，临江县的各种捐税共达40余种，在城乡人民中间流传着：钱粮重、捐税凶、活活要咱穷人的命。

1932年，日本军国主义侵占临江县后，将原财政局改为伪临江县财务局。伪政权的赋税制度，大部沿袭中华民国时期的旧章法，乡为达到维护其统治和侵华战争的需要，更是不断地向劳动人民加

税。使劳动人民债台高筑。

1945年12月，临江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设财粮科。人民的财政，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为无产阶级劳动人民服务的。

从1946年财粮科成立，到1949年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近4年间，通过收支活动，筹集、供应资金或物资，有力地支援了解放战争和县内的工农业生产。到1949年，全县有工业企业27户，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12户，较大的手工业组织有15个，初步形成了以国营企业为中心，手工业合作组织和个体手工业相依附的工业体系。在农村先后完成了反奸清算，减租减息和土地改革，使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极大的调动了农民的劳动生产积极性。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临江县的国民经济急需恢复和发展。1950年3月，政务院颁布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从而财政工作由内战时的分散管理走向统一管理，实行高度集中的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体制。克服并战胜了当时的财政困难，平衡了财政收支，稳定了市场物价，为安定人民生活，保证解放战争和各项事业的彻底胜利，起到了积极作用。1952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达14,328万元，比1949年增长了1.8倍。其中农业总产值达3,221万元，比1949年增长了16.4%；工业总产值达11,107万元，比1949年增长3.7倍商品零售额达1,430万元，比1949年的706万元增加到1,695万元。1952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工商税收入占整个财政收入的76.5%。这种高度集中的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体制，即一切收入交上级，一切支出由上级审核拨付的办法，一直执行到1952年。

1953年，我国开始了第一个五年发展国民经济计划。为了适应大规模地有计划的国民经济建设，临江县财政由供给财政转为建设

财政。中央为了调动县（市）一级人民政府组织收入，管理支出的积极性，因地制宜地发展和举办地方经济事业。从1953年起，实行中央、省（市）、县（市）三级财政，实行“划分收支，分级管理”的财政体制，临江县成为一级财政和总预算单位。从1953年到1957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进行了大规模的生产性建设，共完成基本建设投资6,213万元，使临江县形成了煤炭、木材、铁矿石、造纸、印刷、粮油加工和饮料酒、服装、制鞋等工业门类，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殖民地工业的性质。1957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5,360万元，比1952年增长了7.2%。其中工业总产值11,920万元，增长73%，农业总产值3,440万元，增长6.8%。社会商品零售额平均每年增长14.91%。五年间，职工就业人数由27,337人，增加到32,313人。全民职工平均工资增长8.7%。五年间全县财政收入共计完成4,418万元，（不包括上级补助收入）年平均收入为883.6万元与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相比，年平均增长18倍。五年间财政支出为4,264万元，年平均支出852.8万元。与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相比，年平均支出增长2.1倍。

一五期间，临江县的财政工作，由新民主主义的财政，转变为社会主义财政，它充分发挥和行使了社会主义财政分配、调节与监督的职能，并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提供了巨额资金。

1958年开始了发展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当年五月，党中央提出了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临江县掀起了一个大办工业的热潮，全县共完成基本建设投资2.4亿元。新建了一批木器、陶瓷、滑石、铜、食品、水泥、机械制造等工业企业。

1959年刚刚建市，由于我们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经验不足，在工作指导上急于求成，轻率地开展了“大跃进”运动，使得以高指

标、瞎指挥的“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在“大跃进”的形势下，财政工作也提出了“大收大支”和组织收入“放卫星”的错误作法，造成财政收入虚假，基建投资增长过猛，基建战线拉的过长的局面。

1961年，浑江市由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调正、巩固、充实、提高”，“全国一盘棋”，“上下一本帐”，“当年平衡略有回笼”等一系列的财政方针，纠正了“大跃进”中财政工作出现的问题。到1965年经过国民经济的调正，财政经济状况得到了好转，1961年到1965年，浑江市财政收入共完成7,173万元，（不含上级补助收入）年平均收入1,434.6万元，比“一五”计划时期年平均数增长66.7%。在这五年中，由于工业调整面大，发生了亏损，1962年亏损219.8万元，1963年亏损19.7万元。

1966年，在三年经济调整的基础上，全市新建了纺织、二化、轴承、金钢砂、制药、电子仪器、光学仪器、铅锌、塑料、造纸、板石沟铁矿、火柴厂、钢铁厂等19户全民工业企业和三户集体企业。同时转产，关停了一些企业，基本上奠定了浑江市这个新兴工业城市的基础。

1967年，由于受“文化大革命”的干扰和破坏，工业生产力水平开始下降，1968年全市工业总产值由1965年的14,468万元，下降到12,603万元。1967年到1970年，工业、交通等企业连年亏损，亏损总额达477万元。1966年至1976年，浑江市财政收入共完成22,222.4万元，每年平均收入2,020.2万元。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拨乱反正，清除了经济工作中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浑江市认真贯彻执行了“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积极进行经济体制改革，把

工作重点转到经济建设上来。使浑江市的国民经济也同全国一样，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财政工作认真执行“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等一系列方针政策，在城镇进行了财政，税收和企业经济体制改革，普遍推行了经济责任制：一是在预算内企业中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集体企业试行厂长（经理）选举和聘任制；二是下放干部管理权，企业有权决定中层干部任免，内设机构和人员定额；三是普遍建立健全经济责任制，扩大奖金使用权；四是对预算内小型企业特别是商业服务业实行自主管理、自定分配、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全民所有集体管理的办法；五是对建筑施工企业实行招标制；六是为了解决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和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这两个问题，1983年开始实行“利改税的第一步改革，1984年又实行第二步改革；七是破除“闭关锁国”思想，加快横向经济联合的步伐，引进省内外的先进技术和资金，提高企业产品的竞争能力。1985年全市工业总产值达到99,075万元，比1980年增长61.4%。

在农村全面推行和不断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激发了广大农民的劳动生产热情，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在农村涌现出一大批专业户和农工商联合企业。到1985年，全市农业总产值达到34,912万元，比1978年增长6.4倍。农村专业户达5,085户，纯收入达万元以上的专业户有257户。

商业体制改革后，改变了过去封闭式市场统购包销等经营方式，初步形成了以国营商业为主导，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多种流通渠道并存的流通体系，提高了经济效益。1985年全市社会商品零售额已达43,079万元，比1980年增长109%。

经济体制改革后，特别是1985年浑江市由县级市提为地级市后，人民生活水平发生了显著变化，消费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

1 1985年人均消费资金597元，比1980年增长90%。

1985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083万元。

地方财政收入随着国民经济的大发展，出现了稳步持续的增长。1980年浑江市财政收入突破3千万元大关，1982年超过4千万元，1984年超过5千万元，1985年又超过了6千万元。1987年达到8千万元。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领导小组

组 长 王德文
副组长 赵家林 林树勋
 赵清环 刘 德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编辑人员

编 辑 刘 德 张天成
 任献阁 程远海
 赵玉伟 赵清环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领导小组

组 长 王德文
副组长 赵家林 林树勋
 赵清环 刘 德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编辑人员

编 辑 刘 德 张天成
 任献阁 程远海
 赵玉伟 赵清环

浑江市财政局局长合影



左一副局长林树勋 局长王德文

副局长赵家林 巡视员赵清环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领导小组合影



左一副组长林树勋 组 长王德文
副 组 长 刘 德 副 组 长 赵 清 环
副 组 长 赵 家 林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领导小组和编辑 人员全体合影



前排左一刘 德 任献阁 张天成
王德文 程远海
后排左一赵玉伟 林树勋 赵家林
赵清环 孙继贤

浑江市财政局局志编辑人员合影



前排左一任献阁 刘德 张天成 赵清环

后排左一 赵玉伟 程远海 孙继贤